**镇广高速C8标段钢混组合梁**

**吊装服务招标**

招标文件

招（议）标编号： CG-XTY-20240924-2

招标人：四川兴天元钢桥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4日

**第一部分  招标邀请函**

1. 招标单位：四川兴天元钢桥有限公司
2. 招标单位地址：四川省德阳市图们江路29号
3. 招标项目名称：镇广高速C8标段钢混组合梁吊装服务招标
4. 招标内容：

1、招标内容：钢梁吊装服务，参数详见附件《询价表》。

2、计划吊装时间段：2024年10月中旬至12月期间（具体使用时间根据现场吊装情况进行安排）。

3、结算方式：

（1）本工程无预付款；合同内吊装服务完成后，双方办理结算后支付至结算总额的100%。

（2）甲方在支付进度款前，乙方须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 投标人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文件递交：

1、本次采购采用“线上”邮件方式提交投标文件，邮箱地址为：scxtygq@126.com。

2、开标时间、地址：2024年9月30日上午9:00，兴天元钢桥204办公室。

3、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之前将投标报价文件（盖章扫描）发送至上述邮箱，逾期送达的，视为无效。

4、投标邮件标题格式：招标名称+报价单位

1. 联系人：邓小刚 17790116332

使用地址：四川渠县贵福镇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投标人资格**

1.1 不得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1.2不得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惩戒（黑名单）。

**2.投标保证金及其他费用**

2.1投标保证金金额：/

2.2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投标保证金必须通过投标人的基本帐户以银行转帐的方式缴纳。

2.3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

户 名：四川兴天元钢桥有限公司

开 户 行：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高新科技支行

账 号：2010300006186116

行 号：313658010132

2.4 在开标时，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2.5投标保证金在开标后30日内无息退还。

2.6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不按本须知规定签约；

（2）投标人相互串通或以他人名义进行投标的；

（3）投标人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2.7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其它**

3.1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3.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废标处理：

（1）未响应招标文件的；

（2）无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性；

（3）低于成本价竞标；

（4）投标附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条件；

（5）投标文件未盖公章的。

**二、投标书的编制**

**1、投标书构成**

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书应包括下列部分：

（1）投标报价单

（2）资格证明文件（已有档案备案的可不提供）

（3）投标保证金缴纳记录或证明

**2.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供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至少应包含：法人代表授权书、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三部分 询价单**

|  |
| --- |
| **报 价 单** |
| 报价单位： |  |
| 公司地址：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特为下面客户报价： |
| 公司名称： | 四川兴天元钢桥有限公司 |
| 施工地点： | 镇广高速C8标段钢混组合梁项目现场（荣县贵福镇） | 预计用车时间 | 2024年10月中旬至12月期间 |
| 序号 | 吊车型号 | 数量（台） | 月租（元/月） | 进出场费（元/次） | 转场费（元/次） | 备注 |
| 1 | 260吨履带吊 | 1 |  |  |  | 预计使用1个月。配重及主臂参数详见附表。 |
| 2 | 220吨汽车吊 | 1 |  元/班 |  |  | 预计使用3个台班，按台班报价，配重及主臂参数详见附表。 |
| 备注：以上报价为含税价格（需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报价需明确税率）含吊车燃油费、司机保险，食宿自理，不计路途，进出场费单算。递交《报价单》时间为2024年9月30日之前。 |
|  |  | 报价单位（盖公章）： |  |  |  |  |
|  |  | 报价日期： |  |  |  |  |

附表：

****